



证券代码：300649

证券简称：杭州园林

公告编号：2018-014

杭州园林设计院股份有限公司 2018 年半年度报告摘要

一、重要提示

本半年度报告摘要来自半年度报告全文，为全面了解本公司的经营成果、财务状况及未来发展规划，投资者应当到证监会指定媒体仔细阅读半年度报告全文。

董事、监事、高级管理人员异议声明

姓名	职务	内容和原因
----	----	-------

声明：

除下列董事外，其他董事亲自出席了审议本次半年报的董事会会议

未亲自出席董事姓名	未亲自出席董事职务	未亲自出席会议原因	被委托人姓名
-----------	-----------	-----------	--------

非标准审计意见提示

适用 不适用

董事会审议的报告期普通股利润分配预案或公积金转增股本预案

适用 不适用

公司计划不派发现金红利，不送红股，不以公积金转增股本。

董事会决议通过的本报告期优先股利润分配预案

适用 不适用

二、公司基本情况

1、公司简介

股票简称	杭州园林	股票代码	300649
股票上市交易所	深圳证券交易所		
联系人和联系方式	董事会秘书		
姓名	伍恒东		
办公地址	浙江省杭州市西湖区求是路 2 号		
电话	0571-87980956		
电子信箱	zqb@hzyly.com		

2、主要财务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

公司是否需追溯调整或重述以前年度会计数据

是 否

	本报告期	上年同期	本报告期比上年同期增减
营业收入（元）	341,797,684.95	64,491,824.64	429.99%
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（元）	24,501,195.74	12,848,209.19	90.70%
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净利润（元）	24,507,308.49	12,797,502.70	91.50%



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（元）	-27,865,296.87	-5,245,413.82	431.23%
基本每股收益（元/股）	0.19	0.24	-20.83%
稀释每股收益（元/股）	0.19	0.24	-20.83%
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	7.63%	6.36%	1.27%
	本报告期末	上年度末	本报告期末比上年度末增减
总资产（元）	481,142,077.29	364,427,725.41	32.03%
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资产（元）	328,177,478.32	313,916,282.58	4.54%

3、公司股东数量及持股情况

报告期末股东总数	17,557	报告期末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总数（如有）	0			
前 10 名股东持股情况						
股东名称	股东性质	持股比例	持股数量	持有有限售条件的股份数量	质押或冻结情况	
					股份状态	数量
杭州园展投资管理有限公司	境内非国有法人	9.00%	11,520,000	11,520,000	质押	0
					冻结	0
何韦	境内自然人	7.75%	9,920,000	9,920,000	质押	0
					冻结	0
周为	境内自然人	6.50%	8,320,000	8,320,000	质押	0
					冻结	0
刘克章	境内自然人	6.50%	8,320,000	8,320,000	质押	0
					冻结	0
吕明华	境内自然人	6.50%	8,320,000	8,320,000	质押	0
					冻结	0
葛荣	境内自然人	6.25%	8,000,000	8,000,000	质押	0
					冻结	0
杭州鸿园投资管理有限公司	境内非国有法人	4.75%	6,080,000	6,080,000	质押	0
					冻结	0
邓冶	境内自然人	3.00%	3,840,000	3,840,000	质押	2,640,000
					冻结	2,640,000
李勇	境内自然人	2.50%	3,200,000	3,200,000	质押	0
					冻结	0
毛翊天	境内自然人	2.25%	2,880,000	2,880,000	质押	0
					冻结	0
上述股东关联关系或一致行动的说明	1.何韦、吕明华、周为、刘克章、葛荣为一致行动人，亦为公司的实际控制人； 2.股东吕明华担任杭州园展投资管理有限公司法定代表人、董事长职务； 3.股东葛荣担任杭州鸿园投资管理有限公司法定代表人、董事长职务； 4.除此之外，公司前述限售股东之间不存在关联关系。					
前 10 名普通股股东参与融资融券业务股东情况说明（如有）	1、股东张凤兰通过客户信用交易担保证券账户持有公司股份 468700 股； 2、股东朱佳荣通过客户信用交易担保证券账户持有公司股份 125900 股。					



4、控股股东或实际控制人变更情况

控股股东报告期内变更

适用 不适用

公司报告期控股股东未发生变更。

实际控制人报告期内变更

适用 不适用

公司报告期实际控制人未发生变更。

5、公司优先股股东总数及前10名优先股股东持股情况表

适用 不适用

公司报告期无优先股股东持股情况。

6、公司债券情况

公司是否存在公开发行并在证券交易所上市，且在半年度报告批准报出日未到期或到期未能全额兑付的公司债券
否

三、经营情况讨论与分析

1、报告期经营情况简介

公司是否需要遵守特殊行业的披露要求

否

报告期内，公司紧紧围绕公司发展战略和全年经营目标，以“保护环境、恢复生态”为使命，以“各类业务全面发展、各区域布局均衡合理的全国性大型园林企业”为目标，继续巩固公司在风景园林设计行业的优势地位。公司本期设计业务实现收入7,409.04万元，较上年同期增长14.88%。公司紧随时代要求，大力发展工程项目总承包的业务模式，承接了海南博鳌亚洲论坛的配套设施景观改造提升项目，进一步提升“杭州园林设计院”的品牌形象。公司本期EPC业务实现收入26,770.73万元。报告期内，公司实现的营业收入341,797,684.95元，同比增长429.99%；实现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24,501,195.74元，同比增长90.70%。

2、涉及财务报告的相关事项

(1) 与上一会计期间财务报告相比，会计政策、会计估计和核算方法发生变化的说明

适用 不适用

公司报告期无会计政策、会计估计和核算方法发生变化的情况。

(2) 报告期内发生重大会计差错更正需追溯重述的情况说明

适用 不适用

公司报告期无重大会计差错更正需追溯重述的情况。

(3) 与上一会计期间财务报告相比，合并报表范围发生变更说明

适用 不适用

公司报告期无合并报表范围发生变化的情况。

杭州园林设计院股份有限公司
法定代表人：何韦
2018年8月18日